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〇一九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2130号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化股份”）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晨化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晨化股份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晨化股份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晨化股份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晨化股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竑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文燕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0号)核准,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0.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4,25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29,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35,25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7日汇入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曹甸分理处的10167401040006115专户128,160,000.00元、汇入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甸支行的3210230241010000205274专户67,030,000.00元、汇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的32050174743600000356专户40,060,000.00元,另扣减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7,030,000.00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8,22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09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 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64,250,000.00
减: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46,030,000.00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	218,220,000.00
减:募投项目款项(注1)	114,116,111.45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	
减: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12,930.81
减:转入一般存款账户(注2、注3)	2,040,109.00
加:财务费用-存款利息收入	1,508,615.67
加:投资收益-理财产品收益	10,685,708.36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金额
加：一般存款账户转入（注 3）	2,020,00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16,265,172.77
其中：购入理财产品	79,600,00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6,665,172.77

注 1：“减：募投项目款项”包含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的 50,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工程款 49,495,221.28 元，使用 14,620,890.17 元银行承兑汇票置换募集资金款项。

注 2：公司于 2017 年 3 月将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甸支行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将银行存款账户中的利息 20,109.00 元一并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后，该募集资金专户 3210230241010000205274 注销。

注 3：（1）2019 年 8 月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从公司一般存款账户误转入资金 2,000,000.00 元，2019 年 9 月公司子公司将该笔 2,000,000.00 元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退转到公司一般存款账户。

（2）2019 年 1 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购买中航证券安心投 180 天 242 号收益凭证，该笔闲置募集资金转入证券账户后实际购买该理财产品 998.00 万元，故公司将证券账户 20,000.00 元多余资金又退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报告等作出了具体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2017 年 2 月 17 日本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 年 3 月 7 日本公司、淮安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协议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公司于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批准开设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曹甸分理处募集资金专户，其账号为：

10167401040006115; 开设了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甸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其账号为: 3210230241010000205274; 开设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其账号为: 32050174743600000356。淮安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开设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曹甸分理处募集资金专户, 其账号为: 1016740104000612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放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宝应支行曹甸分理处	10167401040006115	募集资金专户	2,731,646.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宝应支行	32050174743600000356	募集资金专户	24,745,079.8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宝应支行曹甸分理处	10167401040006123	募集资金专户	9,188,445.98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月月鑫”12 月期 28 号	9,600,000.00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月月鑫”12 月期 35 号	10,000,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3654 期	10,000,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3832 期	15,000,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4001 期	5,000,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4794 期	20,000,000.00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安心投尊享 6 号收益凭证	10,000,000.00
合计			116,265,172.77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756,479.76 元,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保荐意见。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7,96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本报告期内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签约单位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1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享 354 天 190103 固定收益凭证	1,000.00	2019 年 1 月 4 日	2019 年 12 月 23 日	5.10%	是
2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安心投 180 天 242 号收益凭证产品	998.00	2019 年 1 月 10 日	2019 年 7 月 8 日	4.40%	是
3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安心投 180 天 260 号收益凭证产品	1,350.00	2019 年 2 月 28 日	2019 年 8 月 26 日	4.10%	是
4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月月鑫”12 月期 28 号	960.00	2019 年 6 月 27 日	2020 年 6 月 25 日	4.05%	否
5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安心投 117 天 313 号收益凭证产品	980.00	2019 年 7 月 11 日	2019 年 11 月 4 日	3.70%	是
6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安心投 89 天 333 号收益凭证产品	465.00	2019 年 8 月 29 日	2019 年 11 月 25 日	3.65%	是
7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安心投 117 天 334 号收益凭证产品	935.00	2019 年 8 月 29 日	2019 年 12 月 23 日	3.70%	是
8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月月鑫”12 月期 35 号	1,000.00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0 年 11 月 24 日	4.10%	否
9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鲲鹏稳利 3 月期 218 号	1,000.00	2019 年 1 月 11 日	2019 年 4 月 10 日	4.00%	是
10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安心投 180 天 269 号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	2019 年 3 月 21 日	2019 年 9 月 16 日	4.10%	是
1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3654 期	1,000.00	2019 年 4 月 19 日	2020 年 4 月 15 日	4.05%	否
1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3832 期	1,500.00	2019 年 5 月 24 日	2020 年 5 月 20 日	4.00%	否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序号	签约单位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1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4001 期	500.00	2019 年 6 月 20 日	2020 年 6 月 17 日	3.90%	否
14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安心投 89 天 342 号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	2019 年 9 月 19 日	2019 年 12 月 16 日	3.65%	是
1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4794 期	2,000.00	2019 年 11 月 14 日	2020 年 11 月 11 日	4.00%	否
16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中航证券安心投尊享 6 号收益凭证	1,000.00	2019 年 11 月 21 日	2020 年 5 月 18 日	3.90%	否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及子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2019 年度公司共使用 5,193,519.44 元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公司及子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 4 月 30 日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中心改扩建项目”变更为“研发大楼项目”，研发大楼项目占地面积约 12776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6656 平方米，建成 14424 平方米的研发大楼和 2232 平方米地下人防设施及车库，用途为研发及总部行政办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实施地点由宝应县曹甸镇镇中路 231 号（即公司住所）变更为宝应县安宜镇三里村（淮江大道西侧、康城路南侧）；项目总投资额 4,006 万元变更为 10,918 万元，其中使用原“研发中心改扩建项目”对应的全部募集资金 4,006 万元，6,912 万元公司自筹；“研发中心改扩建项目”变更为“研发大楼项目”后实施主体不变，仍然为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变更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航证券认为：晨化股份 2019 年度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晨化股份编制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七、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8,22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56,479.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6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116,111.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6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36%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000 吨端氨基聚醚和 15,000 吨烷基糖苷 改扩建项目	否	128,160,000.00	128,160,000.00	7,756,479.76	64,116,111.45	50.03%		3,285,128.88		
其中：(1)年产 15,000 吨烷基糖苷新建项目 （淮安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		59,004,500.00	59,004,500.00	5,633,300.76	51,687,240.33	87.60%	2019 年 3 月 30 日	3,285,128.88	否	否
(2)年产 5,000 吨端氨基聚醚改扩建项目 （淮安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		69,155,500.00	69,155,500.00	2,123,179.00	12,428,871.12	17.97%	2020 年 6 月 30 日		否	否
研发大楼项目（原研发中心改扩建项目）	是	40,060,000.00	40,060,000.00				2021 年 5 月 30 日		不适用	是
补充营运资金	否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218,220,000.00	218,220,000.00	7,756,479.76	114,116,111.45	52.29%		3,285,128.8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 具体项目）	研发大楼项目(原研发中心改扩建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因为公司目前厂区地处扬州市宝应县曹甸镇，缺乏地理位置优势，为完善公司整体规划布局，公司一直找寻机会将研发办公场所变更至更具交通优势的 区位，2019 年该项目已进入实施准备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改扩建项目拟变更的原因：公司目前厂区地处扬州市宝应县曹甸镇，缺乏地理位置优势，为完善公司整体规划布局，公司一直找寻机会将研发办公场所变更至更具交通优势的区位，因此该项目一直未予实 施。变更后公司拟建设建筑面积为 16656 平方米的研发大楼，主要为提高公司的运作效率，节省管理成本，提高公司的研发技术水平和整体营运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整体形象和市场竞争能力，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 康的发展，有利于发挥公司在县城的区位及交通优势，完善公司整体规划布局，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将产生积极影响。研发中心改扩建项目拟变更为研发大楼项目，相关议案已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 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2017年3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5,000吨端氨基聚醚和15,000吨烷基糖苷改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以“年产5,000吨端氨基聚醚和15,000吨烷基糖苷改扩建项目”之总投资12,816万元中的5,900.45万元投入全资子公司淮安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晨化”），即由公司实施年产5,000吨端氨基聚醚项目建设，由淮安晨化实施年产15,000吨烷基糖苷项目建设。其中，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和淮安晨化共同实施；实施地点由宝应县曹甸镇镇中路231号变更为宝应县曹甸镇镇中路231号和淮安盐化新材料产业园区实联大道15号。 2、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年产5,000吨端氨基聚醚和15,000吨烷基糖苷改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以“年产5,000吨端氨基聚醚和15,000吨烷基糖苷改扩建项目”之总投资12,816万元中的6,915.55万元投入淮安晨化，实施主体由公司和淮安晨化共同实施变更为淮安晨化实施，即由淮安晨化再实施年产5,000吨端氨基聚醚项目。实施地点由宝应县曹甸镇镇中路231号和淮安盐化新材料产业园区实联大道15号（即淮安晨化住所）变更为淮安盐化新材料产业园区实联大道15号。 3、2019年4月30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改扩建项目”变更为“研发大楼项目”，实施地点由宝应县曹甸镇镇中路231号（即公司住所）变更为宝应县安宜镇三里村（淮江大道西侧、康城路南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研发中心改扩建项目”变更为“研发大楼项目”；项目总投资额4,006万元变更为10,918万元，其中：使用原“研发中心改扩建项目”对应的全部募集资金4,006万元，公司自筹6,912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1,626.52万元中（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用于购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理财产品1,000万元、购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5,000万元、购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1,960万元，存放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曹甸分理处专项账户10167401040006115上的资金为273.16万元、存放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曹甸分理处专项账户10167401040006123上的资金为918.84万元、存放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应支行专项账户32050174743600000356上的资金为2,474.51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